**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填报时间：2024年5月10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主要职能**

（1）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领导、主持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讨论、决定本县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4）根据县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5）监督县人民政府、人大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6）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人大主席团的不适当的决议；撤销县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

（7）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县长的个别任免；在县长和人大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县人民政府、人大、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

（8）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地区人民检察院和人大常委会备案；

（9）根据县长的提名，决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各序列局局长的任免；

（10）按照人大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大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1） 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县长； 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县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大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2）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县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民丰县人大办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个处室，分别是：代表人事委、法制委，教科文卫3个科， 1个人大办公室。单位编制数14人，实有人数18人，其中：在职 18人，退休0人，离休0人；行政编制14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事业人员4人。**（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 保障召开民丰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作出各项报告的决议、决定事项。
2. 保障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的各项工作开展。
3. 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着力发挥代表作用，对各乡镇人大代表的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调研、检查等工作。
4. 保障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开展执法检查、调研、视察、出差等各项工作的开展。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包括年初预算安排、年中调整（追加减）情况，资金使用主要内容、涉及的范围。**

**1．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中央安排资金：年初预算数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0万元，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自治区安排资金：年初预算数1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46.89万元，执行数46.15万元，执行率98.42%。

地（州、市）安排：年初预算数0万元，预算数（调整后）0万元，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县（市、区）安排：年初预算数424.51万元，预算数（调整后）463.35万元，执行数463.35万元，执行率100%。

其他资金：年初预算数36.89万元，预算数（调整后）0万元，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1）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基本支出预算总额429.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00.21万元，公用经费28.84万元。执行数429.0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项目支出数共计4个，全年预算数34.3万元，资金执行数34.3万元，执行率100%；其中，年初单位预算批复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项目支出预算数34.3万元，资金执行数34.3万元，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执行数0万元。

（3）专项资金项目支出情况

截至12月31日，上级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个，全年预算数46.89万元，资金执行数46.15万元，执行率98.42%。

**2．使用方法**

基本支出由财政单位按照进度每月分期拨付，人员支出按照工资计划发放工资；涉及资金支出按照我单位《内控制度》中设定的流程申报审批进行；项目支出属于政府采购的，组织人员制定采购计划，委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采购中心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等方式进行；属于非政府采购的项目，按照“三重一大”制度规定，重大项目支出上党组会研究决定。

**3．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

（1）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2）2023年度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项目支出共涉及6个项目，分别为：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总预算（万元）** | **项目属性** |
| 2023年度自治区基层人大补助经费 | 10 | 自治区专项 |
| 自治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 36.89 | 自治区专项 |
| 人大财政预算联网监督中心设备维护费 | 2 | 年初预算 |
| 2023年人大代表工作室补助经费 | 5 | 年初预算 |
| 2023年各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 | 22.3 | 年初预算 |
| 2023年财政预算联网系统维运费 | 5 | 年初预算 |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控经费支出，并严格按照公示制度要求进行公示，对项目资金，把资金的审批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遵循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确保了财政资金分配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对中央及自治区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对本级资金安排项目按照单位内部制定的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并严格执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保障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

****（二）基本支出管理、支出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基本支出管理**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工作运转开支，包括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及其他资本性支出。人员经费的开支主要是按照市财政统发工资表及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公用经费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规范资金使用流程， 尤其是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指标内。接待费的报销必须附有接待公函、接待清单、接待明细，车辆运行开支由办公室统一安排调配使用。

**2．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民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基本支出预算总额429.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00.21万元，公用经费28.84万元。执行数429.0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全年大幅度压缩了因公出国（境）及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3年专项支出预算总额46.89万元，执行数46.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023年共有2个专项资金项目，其中已完成项目2个、未完成项目0个。2023年度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项目属性** | **执行金额（万元）** | **执行率** |
| --- | --- | --- | --- | --- |
| 2023年度自治区基层人大补助经费 | 10 | 自治区专项 | 10 | 100% |
| 自治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 36.89 | 自治区专项 | 36.15 | 98% |
| 合计 | 46.89 |  | 46.15 | 98.42% |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指标一：召开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召开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预期指标是1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1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1次**，**达到预期目标。

****（二）指标二：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

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12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6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12次**，达到预期目标。**

****（三）指标三：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

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预期指标是2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1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2次**，**达到预期目标。

****（四）指标四：执法检查、调研、视察****

执法检查、调研、视察，预期指标是大于等于20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12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20次**，**达到预期目标。

****（五）指标五：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

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预期指标是12次，**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是6次，**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是**12次**，达到预期目标。**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99分，评价结果为“优”。**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存在偏差**

对个别项目资金使用方面预算不够细致，出现实际支出数少于预算申报数。

**（二）目标设定科学性及评价存在难度**

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科室单位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目标，如何科学整合全单位绩效目标比较困难；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

**（三）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会计法》 、《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 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二）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实相符。

（三）加强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充分发挥绩效工作效用。

（四）财务上，会计核算要更加详细，为本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总结、评估提供有效数据资料支撑，为各项业务工作更好地开展提供帮助。

**（五）从源头上强化对专项资金预算管理**

实行专项资金预算管理，结合单位实际， 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结构。

**（六）按时间进度分解资金使用计划**

专项资金的使用，要事前做计划，事中进行控制，事后总结提高。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充分体现资金投向的目标和效益。

**（七）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由于目前的预算管理在编制和实施中还存在编制不细、预算调整较多、追加预算比重较大等现象，因此项目预算执行的准确性还有待加强，同时分析手段和技术水平上还有待完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与财政单位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